附件1：

**奇台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2018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基层纪检监察干部岗位津贴

实施单位（公章）：中国共产党奇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

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卢宗成

填报时间：2019年1月24日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**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**

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规定，党的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是党内监督专责机关，职责是监督、执纪、问责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》明确，各级监察委员会是行使国家监察职能的专责机关，依法履行监督、调查、处置职责。无论是纪委，还是监委，首要的职责都是监督。

**（二）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**

**基层纪委是党和政府最基层的一级纪检监察机构，直接面对广大人民群众，是推动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最积极、最重要、最现实的力量，是我们党和政府纪检监察系统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。为了调动基层纪检干部工作积极性，根据人社部发[2011]19号文件，纪检监察办案人员岗位津贴为每人每月220元。由县财政拨付至县纪委，县纪委根据考核结果向基层纪检干部发放。核定人员为15个乡镇纪委书记、专职副书记、纪检干事、监察干事，共60人。县公安局纪委、法院纪检组、检察院纪检组从事纪检工作人员7人。**

**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分析**

**2018年财政未安排基层纪检监察干部岗位津贴。**

**（二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**

**因西北湾镇政府银行账号有误，于2018年1月拨付该镇2017年基层纪检监督干部岗位津贴9680元。**

**（三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**根据《奇台县基层纪检监察干部管理考核办法》中基层纪检监察干部的津贴发放规定，津贴发放与各基层纪（工）委考核情况相挂钩。乡镇纪委考核排名前五名、县直部门纪（工）考核排名前三名的，在原津贴基础上给予一定比例数额奖励。乡镇纪委排名末三名、县直部门考核末二名的将扣除一定比例津贴。对于基层纪检监察干部无故不参加各类会议、培训的次扣除岗位津贴50元。迟到、早退的，每次扣除岗位津贴10元。**

**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组织情况分析**

**根据人社部发[2011]19号文件精神，纪检监察办案人员岗位津贴为每人每月220元。将基层纪检监察干部岗位津贴列入财政预算列支。**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**

**坚持同岗位津贴发放与纪律作风一致原则。如发现纪检监察干部不具体承担纪检监察工作任务，由取消该干部的岗位津贴。出现有损于纪检监察干部形象的，停发岗位津贴。**

**四、项目绩效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2018年全县15个乡镇处置问题线索219件，立案125件，处分108人。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**

**当年未安排此项目支出。**

**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**（一）后续工作计划**

进一步加强基层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和监督，提高经费使用效益。

1. **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问题和建议**

建议充分调动基层纪检监察干部工作积极性，激发干事创业的热情，努力开创我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新局面。

**（三）其他**

无。

**六、项目评价工作情况**

建立和完善基层纪检监察干部监督管理机制，根据《奇台县基层纪检监察干部管理考核办法》，进一步加强基层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和监督，推动基层纪检监察干部全面履职。县纪委根据对各基层纪委考核结果，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价。

**七、附表**

**《奇台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》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奇台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** | | | | | | |
| （ 2018年度） | | | | | |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项目名称 | | | 基层纪检监察干部岗位津贴 | | | |
| 预算单位 | | | 中国共产党奇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| | | |
| 预算 执行 情况 （万元） | 预算数： | | 0.97 | | 执行数： | 0.97 |
| 其中：财政拨款 | | 0.97 | | 其中：财政拨款 | 0.97 |
| 其他资金 | |  | | 其他资金 |  |
|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| 预期目标 | | | | 实际完成目标 | |
| 对15个乡镇60名纪检监察干部和县直部门7名纪检监察干部按每人每月220元的标准发放岗位津贴176880元。 | | | | 对15个乡镇和县直部门基层纪检监察干部按每人每月220元的标准发放岗位津贴。 | |
|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| 预期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 | 实际完成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 |
| 项目完成指标 | 数量指标 | 指标1：办理案件数（件） | | 按照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，加大工作力度，实际办理案件数量较上年要有突破。 | 2018年全县15个乡镇处置问题线索219件，立案125件，处分108人。 |
| 指标2： | |  |  |
| …… | |  |  |
| 质量指标 | 指标1：案件办结率（%） | | 根据事实清楚，证据确凿，定性准确，处理恰当，手续完备，程序合法“二十四字”方针的要求，提高立案案件结案率。 | ≥100% |
| 指标2： | |  |  |
| …… | |  |  |
| 时效指标 | 指标1：案件办理时限（月） | | 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案件检查工作条例》的要求，把握好问题线索受理、初核、立案调查、审理四个环节案件办理时限要求。 | 按时办结。 |
| 指标2： | |  |  |
| …… | |  |  |
| 成本指标 | 指标1： | |  |  |
| 指标2： | |  |  |
| …… | |  |  |
| …… |  | |  |  |
| 项目效果指标 | 经济效益 指标 | 指标1：挽回经济损失（万元） | | 查处案件所挽回的经济损失金额。 | 179.79万元 |
| 指标2： | |  |  |
| …… | |  |  |
| 社会效益 指标 | 指标1：错案率（%） | | 实现案件“零申诉”，取得良好政治、社会、法纪效果。 | 0 |
| 指标2： | |  |  |
| …… | |  |  |
| 生态效益 指标 | 指标1： | |  |  |
| 指标2： | |  |  |
| …… | |  |  |
| 可持续影响 指标 | 指标1： | |  |  |
| 指标2： | |  |  |
| …… | |  |  |
| …… |  | |  |  |
| 满意度 指标 | 满意度指标 | 指标1：执法办案行为投诉率（%） | | 规范监督执纪问责、监督调查处置行为，实现“零投诉”目标。 | 0 |
| 指标2： | |  |  |
| …… | |  |  |
| …… |  | |  |  |